



##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会议于2015年10月16日以书面送达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公司董事发出,会议于2015年10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礼豪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4.8亿元的价格收购新余市新启贸易有限公司持有的广东辉锦钢铁有限公司6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广东辉锦钢铁有限公司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次会议公告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发改委专项建设基金项目进展的公告》和《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发改委 专项建设基金项目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背景及交易概述  
1. 并购整合过程中,可能遇到管理、财务、人事等因素出现的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后的融合能否顺利以及整合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不确定性。  
2.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交易概述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9月16日收到《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通知,根据国家发改委下发的2015年第4号专项建设基金项目公告,公司“基于智能化物流产业链发展项目”列为国家现代物流业2015年第一批专项建设扶持项目,并由相关金融中介机构安排中长期优惠利率贷款予以扶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项目入选国家发改委第一批专项建设基金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86)。

2015年10月20日,公司与新余市新启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启贸易”)、廖辉群先生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4.8亿元的价格收购新启贸易持有的广东辉锦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辉群公司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次交易为公司“基于智能化物流产业链发展项目”的具体实施项目之一,公司以收购形式迅速完成现金收购物资本质。  
本次交易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自有资金、银行借款和国家发改委专项建设基金等。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15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交易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 新启贸易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002711 证券简称:欧浦智网 公告编号:2015-091

##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暨发改委 专项建设基金项目进展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306 证券简称:ST云网 公告编号:2015-195

##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通过债务重组的方式解决公司债务问题,公司债务重组工作正在积极有序的推进过程中,目前已经进入最终方案形成阶段,因公司债务重组为全国性首例,涉及相关利益方较多,涉及相关法律法规复杂,公司已同相关各方多次沟通协商,由于最终方案尚未完全确定,目前各项工作正在进一步进行,公司债务问题的解决尚需一段时间,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以及由此对债务重组带来的不利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云网”,证券代码:002306)将于2015年10月2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已于2015年9月3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积极推进债务重组有关事项,另外公司债券自2015年6月1日起已暂停上市,公司将于每五个交易日发布停牌进展公告,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申请股票复牌并及时刊登复牌公告。

中国证劵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674 股票简称: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2015-043号

##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桐子林水电站1#机组投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公司收购48%的股权建设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报告,雅砻江流域梯级开发项目桐子林水电站1#机组于2015年10月20日完成27小时试运行,进入正式运行。

桐子林水电站位于四川省攀枝花市盐边县境内,距上游二滩水电站18公里,距雅砻江与金沙江交汇口15公里,是雅砻江下游最后一个梯级电站。桐子林水电站共安装4台15万千瓦轴流混流式水轮发电机组,总装机容量60万千瓦,与桐屏一级水电站联合运行设计年平均发电量29.75亿千瓦时。

特此公告。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0月21日

序号	姓名	职务	身份证号
11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2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3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4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5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6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7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8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9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10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11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12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13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14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15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16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17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18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19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20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21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22	李丹	执行事务合伙人	310103197808140011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39楼  
住所:上海市虹口区公平路18号8号楼嘉里大酒店16层1601-1602室  
法定代表人:林荣  
联系人:黎明  
经办:陈静、吕红、黎明  
经办:陈静、吕红、黎明  
经办:陈静、吕红、黎明

名称:新余市新启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分宜县工业园区管委会办公室四楼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廖辉群  
注册资本:肆仟万元整  
营业执照注册号:360521210017126  
经营范围:金属材料、建材、五金交电销售;国内贸易;企业投资(金融、证券、期货、保险业务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廖辉群先生持有新启贸易100%股权  
公司与新启贸易不存在关联关系。

2. 名称:廖辉群  
身份证号:44062319\*\*\*\*\*  
公司与廖辉群先生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 辉群公司基本情况  
成立时间:1995年1月24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顺福公路五段28号  
法定代表人:廖辉群  
经营范围:钢铁贸易、加工、仓储;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法律法规规定的专控、专营商品)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涉及许可证的必须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股权结构  
廖辉群持股60%,廖辉群先生持股40%,廖辉群先生已全额放弃优先受让权。

3. 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截至2014年12月31日,辉群公司资产总额为756,997,354.10元,负债总额为789,473,660.29元,净资产为-32,476,306.19元;201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70,192,474.23元,净利润为9,295,728.76元(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截至2015年9月30日,辉群公司资产总额为607,931,203.68元,负债总额为598,217,861.37元,净资产为9,713,342.31元;2015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为583,604,543.72元,净利润为12,189,648.50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转让方):新余市新启贸易有限公司  
乙方(受让方):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廖辉群  
(一)主要内容  
1. 甲方同意将其所有的“广东辉锦钢铁有限公司”的60%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转让给乙方。  
2. 甲方负责向目标公司办理了注册备案,不存在出资不实或抽逃注册资本的情况。  
3. 甲、乙双方确认本次标的物的转让截止日为2015年10月1日,本次转让为自标公司资产负债的整体转让,股权转让后,目标公司的资产及债权债务由目标公司的股东按照各自持股比例享有股东权利或承担股东义务。  
4. 定价原则及转让价款支付  
(1)在股权转让后,甲方及丙方承诺目标公司在2015年至2017年共3个会计年度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简称“目标净利润”)分别达到3,500万元、8,000万元、9,000万元。  
2. 甲、乙双方同意按目标公司2016年的目标净利润10%作为估值基准,再乘以10倍作为目标公司的估值,本次标的物的转让价格按照目标公司的估值乘以本次股权转让的份额进行计算,即甲、乙双方同意本次标的物的转让价格为人民币4.8亿元。  
3. 协议各方对于本协议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乙方应在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后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的20%作为履约保证金,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再向甲方支付股权转让款的40%。  
4. 2016年度结束后,根据目标公司2015-2016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之和(简称“实际净利润”)除以相应年度目标净利润之和(简称“目标净利润”)计算当年累计目标净利润完成率,并以当年累计目标净利润完成率乘以原来估值基准(即8,000万元)作为新的估值基准,再按本条款第2款重新调整本次标的物的转让价格(如当年累计目标净利润完成率不低于100%的不作调整);乙方应于年度审计报告确认后1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剩余转让价款的50%(如之前已多付的,多付部分由甲方在2017年3月30日前退还乙方)。  
5. 2017年度结束后,根据目标公司2015-2017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之和(简称“实际净利润”)除以相应年度目标净利润之和(简称“目标净利润”)计算当年累计目标净利润完成率,并以当年累计目标净利润完成率乘以原来估值基准(即8,000万元)作为新的估值基准,再按本条款第2款重新调整本次标的物的转让价格(如当年累计目标净利润完成率不低于100%或高于上一年度累计目标净利润完成率的,不

作调整);乙方应于年度审计报告确认后10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支付剩余转让价款(如之前已多付的,多付部分由甲方在2018年6月30日前退还乙方)。

三、违约责任  
1. 期付款项  
本次股权转让需要向政府主管部门缴纳的相关税费,由协议各方各自承担。  
2. 变更与解除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可变更或解除本协议,但协议各方必须就此签订书面协议。  
1. 由于不可抗力或由于一方当事人无正当理由而拒绝履约,致使本协议无法履行。  
2. 一方当事人丧失实际履约能力。  
3. 由于一方或双方违约,严重影响了守约方的经济利益,使本协议履行成为不必要。  
4. 因情况发生变化,经过协议各方协商同意变更或解除协议。  
5. 因本协议所规定之变更或解除协议,包括股权转让所需要办理的变更手续(国家主管部门不予批准的,本协议予以解除,甲方所收取的乙方款项应立即全额退还给乙方,协议各方所支付的费用各自承担)。  
四、违约责任  
1. 因甲方违反本协议规定的义务导致本次股权转让无效的,甲方所收取乙方款项应退还给乙方,并从此日起每百分日之五向乙方支付利息,直至款项全部清偿之日止,由此造成的乙方损失(包括乙方因此支付的费用)由甲方予以全额赔偿。  
2. 本协议所规定的股权转让的条件已经成立但乙方拒绝办理股权转让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协议,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本协议约定的股权转让款金额的20%支付违约金,甲方所收取乙方的款项在扣除乙方应付的违约金后由乙方返还给乙方,由此造成的甲方损失(包括甲方因此支付的费用)由乙方予以全额赔偿。  
3. 股权转让后乙方未按本协议规定的付款期限付款,甲方有权从其逾期付款日起以应付未付款项计算基础按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计收利息,逾期超过30天的,甲方有权通过法律途径追讨欠款,逾期超过90天的,甲方有权选择单方解除本协议,乙方无条件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并承担全部交易成本(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及相关费用,由此导致甲方主张权利的费用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同时乙方支付甲方的违约金甲方无须退还,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主张权利产生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五、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六、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七、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八、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九、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十、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十一、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十二、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十三、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十四、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十五、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十六、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十七、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十八、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十九、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二十、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二十一、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二十二、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二十三、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二十四、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二十五、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国内外主流钢厂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在珠三角建立起庞大优质的终端销售渠道,从而打造出了良性高效钢铁物流产业链和具有核心竞争力、可持续发展的盈利模式。  
(2) 辉群公司拥有精明干练的管理团队,具有良好的服务意识和精细化管理能力,能把下游终端企业的需求与钢厂的产品进行深度的对接,在采购节奏、生产节奏、供货节奏、货款回笼节奏等方面能快速反应,并通过年度定价、管理定价、协商定价等方式最大限度降低跌价风险和库存风险,并建立了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内部风险控制体系。  
(3) 辉群公司长期占据华南钢铁行业的高点,在当地拥有良好的口碑和较强的市场影响力,行业发展前景良好。  
(4) 本次交易属于跨行业跨领域的行业强强联合,能最大限度实现优势互补,与公司现有业务产生协同效应,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并购后,辉群公司借助公司现有平台降低采购成本,扩大业务规模,释放剩余产能,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也能借助辉群公司进一步整合线上线下产业链,为线上客户提供更加全面的仓储、加工、物流配送等线下服务,为更多线上客户提供电子商务、智能仓储物流、供应链金融等增值服务,并最终实现上下游产业链的纵向延伸和地域化资源的横向整合。  
综上,为进一步完善辉群公司生产经营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或仲裁费、财产保全及财产保全担保费、律师代理服务费、鉴定费、证人补助费、差旅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  
二十六、收购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收购的目的  
(1) 辉群公司一直专业从事汽车、汽车JT、OA等行业用普通碳钢板的加工、贸易、仓储物流服务,通过近20年的精心经营,与